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21日至2025年11月20日止。

第 8429062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5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苏振

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华西路38号华西商业城4号楼5楼508号

代理机构 迷猪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玻璃加工机；升降设备；磨光玻璃抛光机；光学冷加工设备；玻璃切割机；升降工作台（包括可移动的）；玻璃工业用机器设备（包括日用玻璃机械）；眼镜片加工设备；